С

机房安全管理规范

一、总则

1. 目的

本文档为公司机房的安全管理规范,为保证机房内的所有设备(包括主机服务器、存储、网络设备等)的正常运转,规范机房管理,特制定本规范。

2. 适用范围

本文档的适用范围为公司所属机房。

3. 职责

由基础架构局负责保障机房内的所有设备(包括主机服务器、存储、网络设备等)的正常运转。

二、管理细则

1. 机房出入管理规定

- (1) 公司所有机房未经许可禁止任何外部人员进入。
- (2) 进入机房人员不得携带任何易燃、易爆、腐蚀性、强电磁、辐射性、流体物质等对设备正常运行构成威胁的物品。
- (3) 除机房管理员外,任何人员因工作需要进入机房,均需填写《机房出入登记表》,登记随身携带的物品,非本部门人员进入机房时,必须由本部门的人员陪同。
- (4) 各部门员工确因工作需要带领外单位人员进入机房时,须由本部门员工提前提出申请,经基础架构局负责人同意后方可持申请表进入机房。申请表由机房编号: DX/QB2-IT-003-A



管理员存档。

- (5) 获得出入权限的员工的门禁卡/密码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借他人。
- (6) 所有人员离开机房时应主动接受机房管理员的检查,并做好登记工作。
- (7) 进入机房人员应自觉遵守机房内各项管理规定,服从机房管理人员的管理,保持机房内安静、整洁,工作完毕后应及时离开。
- (8) 为了保证机房的正常工作秩序和安全,未经部门负责人同意任何人不得引领无关人员参观机房。

2. 机房卫生规定

- (1) 机房的管理人员需要定期对机房进行打扫,保证机房内环境、设备的清洁。
- (2) 任何人不得将食物或饮料带入机房,任何人不得在机房内吃东西、吸烟、吐痰。
 - (3) 进入机房人员在工作完毕后,自觉将所带纸张等废弃物品带走。

3. 机房设备安全管理规定

- (1) 机房管理人员应对机房内设备做好登记、设置不易去除的标签,记录现有设备的型号、配置、位置、状态等信息,以便跟踪设备变化。
 - (2) 机房管理人员对机房设备的操作必须严格按照操作程序进行。
 - (3) 非机房管理人员未经允许,不得擅自对机房设备进行操作。
- (4) 机房内的供电系统、消防系统、机房监控系统、空调系统等设备应制定相关的维护保养计划,机房管理人员按计划进行维护保养。
- (5) 机房内主机等设备的维修,必须做好故障维修登记,送外维修需经过脱敏处理。

- (6) 机房内主机等设备的定期维护保养,参见各厂商的设备维护说明。定期检查设备的表面,以检查篡改(例如给设备增加读卡器、无线网卡)或替换(例如通过检查序列号或其他设备特征确认其未被欺诈性设备调换)迹象。
- (7) 机房应采取适当合理措施防止鼠害对线路的威胁,如:将机房改为上走线,将所有门窗、墙洞封闭,所有机柜装防鼠网、机柜外缆线套 pvc 软管,或者用鼠夹、捕鼠笼捕鼠、电子驱鼠器等。
 - (8) 值班管理规定
 - (9) 安排专人 7*24h 负责机房管理和维护。
- (10) 需要定期安排专人进行机房巡检,负责检查并记录机房内状况,并进行一些日常机房管理工作,填写《机房巡检记录表》,发现问题要及时报告。
- (11) 机房管理人员每天做好系统运行和机房安全工作, 检查机房内的空调、UPS、地湿、消防等设备的完好性, 并将检查结果记录于《机房巡检记录表》。
- (12) 值班人员应每日检查各类系统设备的运行状态,并进行记录。若系统发生故障,应及时报告相关管理人员,并协助其进行问题调查,做好工作记录,将故障发生时间及修复时间等相关信息进行登记。
- (13) 对于进入机房人员不遵守机房管理规定或从事与正常工作内容不相符的操作,必须及时加以制止,必要时可终止其操作。
- (14) 机房安装的监控设备,由保卫处专人监控,保卫处值班人员须及时对可疑情况排查、确认。

4. 机房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 (1) 机房应保持计算机设备正常运行所必须的温度、湿度等环境要求,安装温湿度报警设施,对运行环境可能出现的不利因素进行监测并预警。
 - (2) 机房内应定期除尘,在除尘时应确保计算机设备的安全。
- (3) 机房应列为单位要害和重点防火部位,应严格按照相关国家标准安装配备足够数量的消防报警设备以及消防器材,机房工作人员要熟悉机房消防器材的存放位置及使用方法,定期检查更换。

编号: DX/QB2-IT-003-A



- (4) 机房及其附近严禁吸咽、焚烧任何物品。
- (5) 严禁携带易燃易爆品进入机房,因工作需要使用易燃物品时,必须向运行管理单位负责人申请并做详细登记,严格执行操作规程,用后必须置于安全状态,妥善保管。
- (6) 机房应配备适当的不间断的电力供应,确保有足够的后备电力支持正常的系统应急操作;定期对现有的不间断的电力供应设备进行检查与维护,确保设备的正常运作;根据机房设备的变更情况,更新不间断的电力供应设备以确保对新运行环境的保护。
- (7) 每半年对机房供电线路及照明器具进行检查,防止因线路老化短路造成 火灾。
- (8) 机房管理人员要熟悉设备电源和照明用电以及其他电气设备总开关位置,掌握切断电源的方法与步骤,发现火情及时报告,采取有效措施及时灭火。
- (9) 根据系统或网络设备的增加或更新,机房管理人员应更新不间断的电力供应设备以确保对新运行环境的保护。
- (10) 设置洁净气体灭火系统的主机房,应配置专用空气呼吸器或氧气呼吸器。 器。

三、附则

- 1. 对违反上述安全管理条例的员工,依据《信息安全惩戒规范》进行处理。
- 2. 本制度由公司信息安全局负责解释和修订。
- 3.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开始执行。

四、附件

1. 《机房进出登记表》



2. 《机房日常巡检表》